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 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7 月 19 日以通讯、电子邮件发出、会议于 2024 年 7 月22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。本次会议应 参加表决董事9名,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郑强国 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 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需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, 审议通过了 《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深圳金鹏源光明灭菌产业基地项目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审议,一致认为:公司充分借助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 白花片区连片产业用地土地整备的契机,推动深圳市金鹏源辐照技术有 限公司(以下简称"深圳金鹏源")在深圳光明产业布局进行优化升级, 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。同意深圳金鹏源在深圳市光明区投资建设"深 圳金鹏源光明灭菌产业基地项目"。项目计划总投资约7.89亿元,项目 建成后将进一步丰富公司的消毒灭菌技术手段,增强公司发展后劲,提 升市场竞争力,提高公司效益,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深圳金鹏源光明灭菌产业基地项目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: 9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. 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;
- 2. 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22 日